

「何姓溪滯洪池新建工程」設計監造委託技術服務

工作會議紀錄

一、時間：107 年 4 月 26 日下午 2 時 00 分

二、地點：本局桃竹苗區域水情中心 2 樓副召集人辦公室

三、主持人：吳副局長益裕

記錄：吳毓華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名冊)

五、結論：

1. 何姓溪為公告新竹市管區域排水，民國 100 年經濟部水利署已核定「新竹市管區域排水何姓溪排水系統規劃」報告，本排水改善工程主要包含(1)排水路拓寬及護岸修復，(2)排水路護岸加高，(3)疏洪箱涵新建，(4)滯洪池新建及(5)抽排設施新建等五項工程，目前僅完成項次(3)疏洪箱涵新建工程。
2. 新竹市政府已於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二期提報「何姓溪滯洪池新建工程」，預計興建滯洪池 1 座，依據中央與地方工程執行比例分配，由本局代辦本工程設計與監造作業。
3. 本案預計完成滯洪池 1 座，蓄洪體積約 23,000 m³，由水理分析結果顯示，本滯洪池無法完全容納何姓溪下游匯入頭前溪前之防潮閘門關閉後總逕流體積，故為有效排除內水，核定規劃報告中已列，需於「何姓溪滯洪池新建工程」旁公道五路側，另新建抽水站 2 cms、增設移動式抽水機平台及總抽水容量 1.5 cms 移動式抽水機組。
4. 新竹市政府所提報「何姓溪滯洪池新建工程」預算中並無包含抽水站、抽水機平台及移動式抽水機等工項，建請新竹市政府將相關需求納入「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及「流域綜合治理計畫非工程措施-移動式抽水機」提報。
5. 「何姓溪滯洪池新建工程」竣工後，將涉及滯洪池防汛操作維護管理工作，未來滯洪池內水位的操作時機與何姓溪外水位的

變化會直接影響該鄰近區域內水浸淹情況，務要增設 CCTV 影像監控站、自計水位感測裝置、水位標尺、搭配即時資料傳送設備與水情監控平台等非工程措施，建請新竹市政府納入「流域綜合治理計畫非工程措施-水情災情監測設施建置」或另籌其他經費提報。

6. 「何姓溪滯洪池新建工程」用地取得進度落後，請新竹市政府加速辦理。

「何姓溪滯洪池新建工程」
後續相關配合工程協商會議出席人員簽名冊

主辦單位：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

時 間	107.04.26/PM 2:00		地 點	本局桃竹苗區域水情中心 副召集人辦公室	
主持人	吳益裕		記 錄	吳毓華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	職 稱	簽名(請以正楷書寫，以利辨識)	
	1	新竹市政府	科長	林鳳存	
	2				
	3				
	1	新竹市消防局	技士	吳育甫	
	2				
	3				
	1	工業技術研究院			
	2				
	3				
	1	經濟部水利署 第二河川局			
	2				
	3				
	1	青創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技師	劉景青	
	2			曾金銘	
	3			林介中	
				吳冠瑋	